

什麼是信託？

信託是委託人（財產原所有權人）將財產權（信託財產），移轉給受託人（親友或信託業者），並與受託人簽訂信託契約，受託人依照信託契約的目的與約定，給付信託利益給受益人（信託契約要照顧的人），並管理處分信託財產。例如：父母（委託人）以名下財產辦理信託，與受託人（信託業者）簽訂信託契約，並移轉財產予受託人，由受託人依照契約給付身心障礙子女（受益人）的生活照顧費用。

信託又分為「自益信託」及「他益信託」。

自益信託：用財產來照顧自己

若委託人將財產交付信託，並指定自己為受益人，即委託人與受益人同一人，稱為「自益信託」。例如父母將身心障礙子女名下的財產辦理信託，照顧其未來的生活；此時委託人為身心障礙者（兼受益人），而非父母，屬於自益信託。

他益信託：用財產來照顧他人

委託人將財產交付信託，指定受益人非委託人自己，即委託人與受益人不同人，稱為「他益信託」。例如父母將自己名下的財產辦理信託，約定照顧身心障礙子女。此時委託人為父母，受益人為身心障礙子女，屬於他益信託。

信託成立的要件

1 信託目的：

委託人透過信託關係來達到保障受益人財產安全，用以支付受益人的生活、養護及醫療等費用，稱為信託目的。

2 信託財產：

委託人辦理信託，將財產權移轉給受託人，即為信託財產，信託財產必須可用金錢計價者。常被運用的信託財產包括金錢、保險金、不動產及有價證券。

3 信託關係人：

(1) 委託人：信託財產的原所有權人。

(2) 受託人：依照信託契約的約定，管理及處分信託財產的人。受託人可以是自然人（例如親友）或法人（例如信託業者）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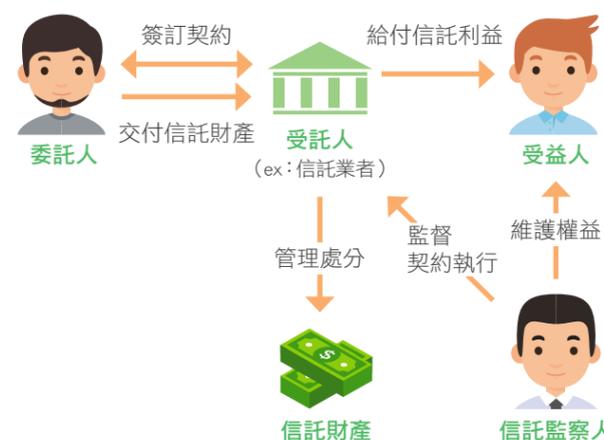
(3) 受益人：享有信託財產利益的人，即信託契約要照顧的人。

(4) 信託監察人：受益人為身心障礙者時，建議在信託契約中安排「信託監察人」，協助受益人監督信託契約執行。信託監察人可以是自然人（例如親友）或法人（例如社福團體）。

4 信託成立方式：

信託可以用契約或遺囑的方式訂立。

信託關係示意圖



信託的好處

- 1 獨立性：**受託人需將信託財產與其自有財產分別管理，且當受託人死亡或破產時，信託財產不屬於受託人的遺產或破產財團。
- 2 安全性：**財產信託後，除委託人及受益人外，任何人均不得主張使用該財產，也得以讓財產獲得永續保障。
- 3 預先分配財產：**信託可確保財產能依照委託人之意願使用，避免其他人爭奪該財產或損害受益人之利益。
- 4 彈性：**信託可以幫助無法自行管理財產者，例如兒童、身心障礙者，讓財產做有效的管理及彈性的運用，使其生活更有保障。

辦理信託的注意事項與流程

01 思考信託目的

1. 思考身心障礙者目前及未來的生活照顧選擇及所需花費？
2. 身心障礙者是否有收入來源或福利津貼補助？

02 評估交付信託的財產種類及金額

評估家屬或身心障礙者名下，可用來交付信託的財產種類及財產金額。例如金錢、保險金。

03 尋找合適的受託人

1. 受託人可以是自然人或法人（信託業者）。
2. 若以信託業者擔任受託人，需瞭解受託人可接受的信託財產種類、辦理的最低金額、管理方式、簽約費及管理費等。

04 尋找合適的信託監察人

建議以身心障礙者為受益人的信託契約，需安排信託監察人，預防信託契約遭任意變更或終止。

05 與受託人及信託監察人討論信託契約內容規劃

特別需討論的信託內容包含：

1. 財產管理運用方式。
2. 信託利益給付方式，例如定期將多少金額匯入受益人帳戶，或直接撥付養護機構。

06 簽訂契約

簽約時，若委託人為未成年人需由法定代理人簽章同意；若為受監護或輔助宣告之人，需由監護人或輔助人簽章同意。

07 交付信託財產 & 信託生效

簽訂契約後，需完成交付信託財產予受託人，信託契約始生效力。

案例解析

陳爸爸的獨生子阿祥是智能障礙者，長期在機構接受照顧，陳爸爸擔心自己及妻子過世之後，阿祥不會管理繼承的財產，也不會支付機構養護費用；倘若財產託付給親戚管理，也擔心遭侵佔或挪用。因此有人建議陳爸爸利用信託的方式，解決他擔心的問題，陳爸爸該怎麼做呢？

信託規劃

陳爸爸可以將留給阿祥的財產，尋找適合的信託業者擔任受託人，簽訂信託契約後將財產交付給受託人。

信託契約由陳爸爸擔任委託人，阿祥為受益人，約定受託人每月定期從信託財產支付阿祥的機構養護費用，從信託專戶直接匯付到機構的帳戶，這樣就可以解決阿祥無法自行付款及管理財產的問題。



常見的信託問題

Q & A

Q1 信託是不是一定要有很多錢才可以辦理？

A：各家信託業者可承作的信託金額最低門檻，大約在 10 萬元至 50 萬元之間，甚至有部分業者推出無最低承作金額的信託契約。



Q2 身心障礙者辦理信託前，一定要聲請監護或輔助宣告嗎？

A：若為心智障礙者需擔任委託人與受託銀行簽訂信託契約時，為確保契約訂定的有效性，簽約前就必須先為心智障礙者聲請辦理監護或輔助宣告，後由監護人代為行使簽約行為，或輔助人同意後為之。



Q3 辦理信託需要哪些費用？管理費是否會一直扣掉信託財產本金？

A：由信託業者擔任受託人，簽約時需給付簽約費；信託開始生效後，需給付管理費，但因信託財產存放在銀行信託專戶，仍會產生利息，可透過利息支付一部分或全部的管理費。上述費用依照信託財產及契約複雜程度而有不同收費標準；若是契約內容要進行修改、變更，每次需給付修約費。

Q4 辦理信託需要繳稅嗎？

A：如果受益人不是委託人本人，屬於「他益信託」，交付信託的財產就屬於委託人贈與受益人的財產，若金額超過贈與稅免稅額規定（現行為每人每年贈與免稅額 220 萬元），則需繳納贈與稅。



諮詢服務：

1. 衛生福利部 ☎ 1957 專線
2. 中華民國智障者家長總會
☎ (02) 2701-7271
3. 信託業者



信託業者資訊

單位名稱	聯絡方式
兆豐國際商業銀行	(02) 2563-3156
上海商業儲蓄銀行	(02) 2356-8111
國泰世華商業銀行	(02) 8722-6666
臺灣銀行	(02) 2349-4222
臺灣土地銀行	洽各營業單位理財業務人員
合作金庫商業銀行	請洽各營業單位信託經辦
第一商業銀行	(02) 2348-1981
華南商業銀行	洽各分行理財業務人員
彰化商業銀行	洽各營業單位金融商品銷售專員
台北富邦商業銀行	(02) 2718-6888
高雄銀行	(07) 238-5188
中國信託商業銀行	(02) 3327-7777
玉山商業銀行	(02) 2175-1313
臺灣中小企業銀行	(02) 2559-7171
台中商業銀行	(04) 2223-6021
瑞興銀行	(02) 7729-3900
臺灣新光商業銀行	(02) 8758-7288
板信商業銀行	洽信託部或各營業單位人員
三信商業銀行	(04) 2280-7366
聯邦商業銀行	(02) 2507-4066
元大商業銀行	(02) 2173-6699
永豐商業銀行	(02) 2183-5155
遠東國際商業銀行	(02) 2312-3636
台新國際商業銀行	(02) 5576-3679
日盛商業銀行	(02) 2562-9398

資料來源：中華民國信託業商業同業公會

信賴關懷 託付未來

身心障礙者
信託簡介

信託，身心障礙者的財產管家。



衛生福利部
社會及家庭署
Social and Family Affairs Administration
Ministry of Health and Welfare

中華民國 109 年 8 月 [廣告]